附件2

**评残公示**

为加强残疾人证核发工作的监督，确保残疾人证的严肃性和公信力，根据《<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>广东省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一条规定，现对 进行评残公示。

评残人姓名 出生年月

残疾类别 残疾等级

公示时间为：2018年 月 日-2018年 月 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 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间向镇残联反映，电话： 。

村（社区 ）

2018年 月 日